附件5

攀枝花市仁和区教育和体育局

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教育扶贫救助基金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为进一步帮助仁和区2021年秋季学期及之前入学的脱贫户家庭缓解子女就学方面的特殊困难，区教育和体育局依据《攀枝花市仁和区教育扶贫救助基金实施细则》（攀仁教体〔2017〕61号）要求开展教育扶贫救助工作。救助标准：一般控制在每年每户500—5000元。其中学前、小学教育阶段救助上限标准：1000元 /生.年；初中、高中教育阶段救助上限标准：1500元 /生.年；中职、大学教育阶段救助上限标准：2000元 /生.年。特殊情况需要突破上限标准的，须经区人民政府批准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**。此项目学生申请，经村社和乡镇人民政府审核、公示后上报区教体局、农业农村局联合审核、公示，2023年区教体局付区级资金11.838万元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**为保证基金余额不低于 50万元，2023年教育扶贫基金申报资金85万元，实际发放基金11.838万元，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、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 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．资金计划及到位。计划区级配套85万元；到位85万元。

2．资金使用。区本级资金使用11.838万元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账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**

此项目在9月份发出启动通知，10月、11月学生申请，经村社和乡镇人民政府审核、公示后上报区教体局、农业农村局联合审核、公示，12月30日之前通过惠民惠农一卡通平台向学生发放基金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2023年配套11.838万元，完成任务目标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减轻2021年秋季学期及之前入学的脱贫户学生读书经济负担，提高家庭收入其他支出，促进脱贫户学生家庭经济持续发展。享受政策学生及家长满意度大于95%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**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无

1. **相关建议。**提出项目(相关政策)改进完善的建议意见。

无